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虑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 总经理赵永志先生的辞职报告。赵永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 务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北京首都 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 效。赵永志先生担任副总经理原定的任期为 2022 年 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。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后,赵永志先生仍在公司任职,继续担任公司董事、审计 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,辞任副总经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赵永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1,743,120 股股份,占公司总 股本的4.34%,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赵永志先生将继续按照《公 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 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管理其所持股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8日